

世纪白玉尊机会精选集合资产管理计划

2015 年第 4 季度托管报告

(2015 年 10 月 01 日—2015 年 12 月 31 日)

1. 报告期内本计划托管人遵规守信情况声明

本报告期内,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称“本托管人”)在对世纪白玉尊机会精选集合资产管理计划(以下称“本计划”)的托管过程中,严格遵守《证券公司客户资产管理业务办法》(以下简称《管理办法》)、《证券公司集合资产管理业务实施细则》(以下简称《实施细则》)及其他有关法律、法规、《世纪白玉尊机会精选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资产管理合同》(以下简称《资产管理合同》)及其他有关规定,完全尽职尽责地履行了应尽的义务,不存在损害计划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。


2.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计划投资运作遵规守信、净值计算等情况的说明

本报告期内,托管人依照《管理办法》、《实施细则》、《资产管理合同》及其他有关规定,对本计划管理人的投资运作方面进行了必要的监督,对计划资产净值计算以及计划费用

开支等方面进行了认真地复核,未发现本计划管理人有损害计划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。

3. 托管人对本季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

本报告中的主要财务指标和资产管理计划净值表现、投资组合报告、资产管理计划份额变动等内容数据真实、准确和完整。


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资产托管部

二〇一六年一月十二日